

证券代码：835927

证券简称：科力新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4 月 12 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龙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1-006、2021-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 2020 年的经营情况基础上，对公司的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进行综合分析并考虑经济环境、政策变动、行业形势及市场需求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谨慎的对 2021 年的经营情况进行预测并编制的，本次财务预算的议案是对公司 2021 年经营状况的预计，不构成公司对本年度的经营承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初未分配利润-30,443,705.44 元，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282,309.09 元，合计可供分配利润-23,161,396.35 元。由于 2020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没有未分配利润可供使用，因此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聘任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单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因董事胡龙为广东科力新能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董事，故董事胡龙不参与此项议案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经营需要，拟与广州佑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IDC 数据机房建设项目服务框架协议》。协议主要内容是公司为广州佑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 IDC 数据机房建设项目服务，交易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与子公司广州龙越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交易金额），最终发生金额以实际订单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胡龙是广州佑虹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故胡龙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1 年融资额度内办理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通过银行贷款、私募基金、融资租赁或其他金融机构等融资渠道申请累计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的融资业务。

公司关联方及子公司拟为上述融资业务提供以下担保：

1、公司实际控制人胡龙及其配偶麦枝芳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股权质押或抵押等担保；

2、关联方广东科力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股权质押或抵押等担保；

3、全资子公司广州龙越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股权质押或抵押等担保；

4、控股子公司广州科利大数据产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股权质押或抵押等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因董事胡龙先生为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法定代表人，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麦枝芳系胡龙先生的配偶，双方为一致行动人，故胡龙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在授信额度内办理融资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拟通过银行贷款、私募基金、融资租赁或其他金融机构等融资渠道申请累计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的授信额度，主要用于“科利大数据中新知识

城 T3+云计算 IDC 数据中心项目”。并在授信额度内办理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授信期为贰年，用于企业日常经营周转。同时，提请董事会及股东会授权总经理胡龙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1]第 18-10009 号），并批准其对外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年度董事会、监事会提请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